

附件：

第4届中国大学生射箭（射艺）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

二、承办单位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三、协办单位

上海市大学生体育协会、上海市射箭协会

四、时间及地点

（一）报到时间：2021年5月20日13:00前

（二）报到地点：详细报到地点另行补充通知

（三）比赛时间：2021年5月20日至23日

（四）离会时间：2021年5月24日12:00前

（五）比赛地点：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田径场

五、参赛单位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会员单位

六、参赛资格

（一）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具有所代表学校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学生。

（二）参赛运动员必须是在校学习，思想进步，文化课考试合格，遵守学校各项纪律和有关规定，并经医院体检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比赛者。各参赛队所有成员（领队、教练员、运动员）须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

（三）所有参赛运动员和教练员必须在《中国学生体育竞赛管理系统》（www.nssc.org.cn）中进行网上注册。

七、竞赛组别

本次比赛根据参赛学生入学性质设甲、乙、丙、丁4个组别，具体如下：

（一）甲组：参加全国统一高考考试正常录取未享受任何体育加分或降分政策的学生。

（二）乙组：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组别正常录取，入学时未享受任何体育加分政策的高等职业学院和高等专科学校学籍的学生。

（三）丙组：参加普通高校高水平运动员招生考试，体育专项测试合格，文化课达到本科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和二本线65%的学生；参加普通高校高水平运动员招生考试，通过单招资格录取的学生；参加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考试入学的学生；体育院校、师范类院校的体育专业学生，具备二级运动员（含）以上运动技术等级的学生。

（四）丁组：曾经或目前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参加过该项目限制性赛事或较高级别赛事。

本届赛事各个弓种的各个组别报名单位不足八个的，则取消该组别项目。

八、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1. 每校可报领队 1 人，传统弓、反曲弓男女分别可报教练 1 人，队员 3 人；少于 3 人不得参加团体赛。

2. 各参赛单位于 5 月 8 日前进行线上报名。报名链接及二维码如下：

<http://cdl.jsports.cn/f/SZ1Ho4>



3. 联系人及电话

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联系人：贾琼，18600701721

组委会联系人：李培金，15800599257

衣雪燕，13585712624

（二）报到

各队务必按时报到。报到时上交材料如下：

1. 出示学生证、身份证原件、本人加盖学校招生办公室章的招生录取审批表。

2. 出示保险证明原件。
3. 上交报名表原件（需有学校公章）（附件 1、2）
4. 上交《新冠肺炎流行病学调查表》（附件 3）
5. 上交《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附件 4）
6. 各参赛队报到时上交统一规格的 4 号校旗一面至组委会，于比赛结束后进行退还。

报到后，全员先做核酸检测。结果出来前，需在宾馆内等候，不得外出，用餐由组委会负责派送。

九、竞赛项目

（一）传统弓

1. 男、女个人排名赛（全距离）
2. 男、女个人淘汰赛
3. 男、女团体排名赛（全距离）
4. 男、女团体淘汰赛
5. 混合团体淘汰赛

（二）反曲弓

1. 男、女个人排名赛
2. 男、女个人淘汰赛
3. 男、女团体排名赛
4. 男、女团体淘汰赛
5. 混合团体淘汰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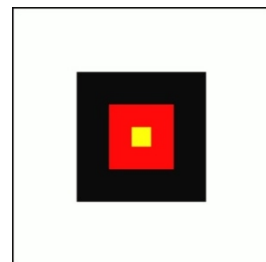
十、竞赛办法

(一) 所有参赛运动员必须持有学生证。

(二) 参赛运动员弓、箭器材自备，但需符合器材规定，并接受器材检查。

(三) 传统弓按以下竞赛办法执行。

1. 比赛用靶为侯靶。



“侯”的大小为八十厘米的正方框（白色区域）；内有四十厘米的正方框（黑色区域），称为“鹄”；“鹄”内有二十厘米的正方框（红色区域），称为“正”；“正”内有六厘米的正方框（黄色区域），称为“的”。压线矢计为相关内框内的命中。

2. 成绩判定方法。

最终成绩由靶上成绩和裁判判罚两部分构成。靶上成绩为射中“正”和“的”均计为五分，射中“鹄”计为三分，射中“侯”计为一分。如得分相同，中“的”多者排名靠前或获胜。裁判判罚根据礼仪流程的完成情况扣分，扣分原则为每轮有礼仪缺失一次警告，第二次开始，每缺失一处，扣除最高得分箭一支，扣完为止。

3. 礼仪要求及判罚规则。

(1) “准备”令后，射手藏弓（弓放于身体一侧）位于候射线后等待；

(2) “就位”令后，由藏弓态转为执弓态并行执弓礼（执弓向前鞠躬行礼），礼毕后执弓进入射位；（如果是淘汰赛，

行执弓礼时须将头转向对手);

(3) “起射”令后,方可取箭;

(4) 四矢射尽,执弓退至侯射线,由执弓态改为藏弓态;

(5) 行藏弓礼(藏弓于身体一侧向前鞠躬行礼)后等待“验靶”令;

(6) “验靶”令后,行至靶前两米处行礼后,方可上前报分。以上六个环节为礼仪扣分点。

注:团体赛时,礼仪同上。验靶时由上耦(每队第一人)代表团队前去验靶;比赛中一共有三个礼,分别是射前礼、射毕礼、礼侯礼。进射位为射前礼,行执弓礼,表示对习射之事的尊重,比赛开始;退射位为射毕礼,行藏弓礼,表示对习射之事的尊重,比赛结束;验靶时为礼侯礼,行藏弓礼或鞠躬礼,表示对计分人员和侯的敬重。

4. 男、女个人排名赛办法:

(1) 男子组在 40 米、30 米、20 米,女子组在 30 米、20 米、15 米三个距离上,按先远后近的顺序进行比赛。

(2) 以四矢为 1 组,每个距离射三番,共 12 矢;每番时限 160 秒。

(3) 最终 3 个距离上 36 矢的总得分作为个人排名赛成绩。如得分相同,射中“的”多者排名靠前。如成绩相同,将进行附加赛。

5. 男、女个人淘汰赛办法:

(1) 个人排名赛(全距离)中成绩排位前六十四名进入淘汰赛。

(2) 男子距离为 30 米, 女子距离为 20 米。

(3) 采用三番射, 每番射四矢。双方同时发射, 每番 160 秒。如得分相同, 中“的”多者获胜, 如仍相同, 则采用附加赛。

(4) 从半决赛开始, 采用番(局)胜制, 每番四矢, 得分高者得 2 分, 少者得 0 分, 打平各得 1 分。先得 6 分者获胜晋级。如打成 5 比 5, 则进行附加赛。

6. 男、女团体排名赛办法:

(1) 个人排名赛中, 取每队个人排名赛全距离得分最高 3 人成绩之和, 计为团体赛成绩进行排名。

(2) 如得分相同, 射中“的”多者排名靠前。如仍相同, 则抽签决定排名。但如涉及第 16 名成绩相同, 将进行附加赛。

7. 男、女团体淘汰赛办法:

(1) 排位前 16 名的队伍进入团体淘汰赛。

(2) 男子距离为 30 米, 女子距离为 20 米。

(3) 采用三番射, 每番每人射二矢, 双方同时发射, 每番时限 240 秒。如得分相同, 中“的”多者获胜, 如仍相同, 则采用附加赛。

(4) 从半决赛开始, 采用番(局)胜制, 每番每人射二矢, 双方同时发射, 每番时限 240 秒。得分高者得 2 分, 少者得 0 分, 打平各得 1 分。先得 5 分者获胜晋级。如打成 4 比 4, 则进行附加赛。

8. 混合团体淘汰赛办法:

同团体淘汰赛, 距离为 30 米。

9. 附加赛:

附加赛在比赛最后一个距离进行, 40 秒内每人射一矢, 得分高者获胜, 如分数相同, 则距离中心点最近者获胜。团体赛中, 如两队距离中心点最近的箭支的距离仍相同, 则查验第 2 支最近的箭, 以此类推, 如所有箭支距离中心点的距离都相同, 则进行第 2 轮附加赛, 直至决出胜负。

(四) 反曲弓按以下竞赛办法执行

1. 反曲弓竞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射箭竞赛规则》。

2. 甲乙丙组比赛距离为 30 米, 使用 80 厘米内六环区靶纸(5-10); 丁组比赛距离为 70 米, 使用 122 厘米全环靶纸。

3. 男、女组个人淘汰赛办法:

(1) 男、女分别取个人排名赛成绩前 32 名进入淘汰赛。

(2) 淘汰赛阶段, 采用局分制。运动员同时发射, 每局 3 支箭, 时限 120 秒, 首先达到 6 分的运动员获胜, 并晋

极下一轮比赛。

(3) 每局环数高的得 2 分，每局环数相同各得 1 分，每局环数低的运动员 0 分。

(4) 如果淘汰赛(5 局)后同分，则进行单支箭附加赛，2 名运动员在其靶位上同时发射，时限 40 秒射 1 支箭。同分附加赛，运动员环值高的获胜。如果 2 名运动员的环值相等，射的箭距离靶心近的运动员获胜。如果距离仍然相等，再射 1 支箭，直至打破平局。

4. 男、女团体淘汰赛办法：

(1) 男、女分别取团体成绩前 16 名进入淘汰赛。

(2) 淘汰赛阶段，采用局分制。运动队同时发射，每局 6 支箭(每名上场运动员限射 2 支)，时限 120 秒，首先达到 5 分的运动队获胜，并晋极下一轮比赛。

(3) 每局环数高的得 2 分，每局环数相同各得 1 分，每局环数低的运动队 0 分。

(4) 如果淘汰赛(4 局)后同分，则进行单支箭附加赛，2 队运动员在其靶位上同时发射，时限 60 秒射 3 支箭(每名上场运动员限射 1 支)。同分附加赛，运动队总环值高的获胜。如果 2 队的总环值相等，射的箭距离靶心最近的运动队获胜。如果距离仍然相等，则查验第 2 支，以此类推，如果 3 支箭全部相同，则进行第二轮附加赛，直至打破平局。

5. 混合团体淘汰赛办法：

(1) 分别取团体成绩前 16 名进入淘汰赛。

(2) 淘汰赛阶段，采用局分制。运动队同时发射，每局 4 支箭（每名上场运动员限射 2 支），时限 80 秒，首先达到 5 分的运动队获胜，并晋级下一轮比赛。

(3) 每局环数高的得 2 分，每局环数相同各得 1 分，每局环数低的运动队 0 分。

(4) 如果淘汰赛（4 局）后同分，则进行单支箭附加赛，2 队运动员在其靶位上同时发射，时限 40 秒射 2 支箭（每名上场运动员限射 1 支）。同分附加赛，运动队总环值高的获胜。如果 2 队的总环值相等，射的箭距离靶心最近的运动队获胜。如果距离仍然相等，则查验第 2 支，以此类推，如果 3 支箭全部相同，则进行第二轮附加赛，直至打破平局。

(五) 记分方法。

每个靶位设 1 位记分员。每支箭的得分由其所属运动员从高到低顺序报出，记分员负责记录。同靶位的其他运动员负责核实报出的每支箭的得分，并监督记分员记分。如有异议，由负责该靶的裁判员做出最终判定。记分表上的成绩，由该靶位所有运动员确认后，方可进行拔箭。在箭尚未拔出之前，发现记分表上的错误可予以改正，裁判员须在记分表上修改处签名确认。一旦箭被拔出，记分表上的成绩将不能进行修改。

(六) 每次记分完毕，运动员应标好靶纸上的所有箭孔，

然后取箭。箭靶有反弹落地或悬挂在靶上的箭，为反弹箭。反弹落地箭的判定方法，若所有其他箭孔已经标好，只有一个箭孔未标或中靶点可被识别，则将按靶纸上的标记计算得分。如有两个以上(含两个)未标箭孔，则按得分最低的箭孔计算得分；如有同一轮中两个人同时出现反弹箭，则两人均按最高的箭孔计算得分；如有悬挂箭，则按照其命中靶纸的位置计得分。

(七)如果出现反弹箭或穿透箭，应按照以下方式记分：

1. 如果同一发射组(同一靶位)的所有运动员认同发生了反弹箭或穿透箭，他们可认定该箭的得分；
2. 一矢射中另一支中靶箭的箭尾并嵌进箭尾，按已中靶的箭的得分计算。
3. 一矢射中另一矢又反弹落地，按射中的靶的得分计算，前提是射坏的箭可被识别。

十一、传统弓比赛器材及有关规定

(一)弓必须是裸弓，不包含任何延伸器材、瞄准标记、可以作为瞄准的记号、刮痕或被压过的痕迹，不能安装瞄准窗、箭台、可具箭台功能的任何物件、张弓指示器、稳定器材等辅助设备。

(二)箭杆必须使用竹、木等天然材料；箭尾必须使用竹、木、角、骨等天然材料，箭头可用金属制作；箭羽必须使用天然材料或天然羽毛。不得使用碳素箭、铝合金箭等。

（三）箭包括一支带箭头的箭杆、箭尾、箭羽和箭标识。每名运动员须在其使用的每支箭的箭杆上标明自己的姓名和参赛单位，可采用首字母标明。在同一场比赛中必须使用完全相同的箭支，箭羽的样式和颜色、箭尾和箭标识都须相同。

（四）弓弦可采用不同颜色和材质。弓弦中段可缠绕丝线以保护拉弓手指及弓弦并确定箭口位置。不允许安装唇珠或鼻珠。弦上缠线部分在拉满弓时，不得超过运动员本人的鼻尖。不得通过在弓弦上安装窥视孔、做记号或其他方式辅助瞄准。

（五）可使用普通眼镜、射箭眼镜和太阳镜。但不得装有微孔棱镜、微孔眼镜或类似装置，也不能标示有助瞄准的记号。

（六）作为中国传统射箭比赛，中国参赛选手应明确规定用中国传统主流射法，即后手（钩弦手）用拇指钩弦，可以使用板指、手套、护手皮片或胶布带等保护拇指钩弦，用于拉弓和撒放，前提是其不能具有辅助拉弓和撒放的作用。

（七）未经裁判员检查过的弓箭器材比赛时禁止使用。

（八）参加团体赛的队员需要统一服装。

十二、疫情防控管理

（一）各参赛队须填写《新冠肺炎流行病学调查表》（见附件 3）。

（二）各参赛队要严格遵守国家和比赛地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确保比赛安全，确保师生健康。

（三）各参赛单位须为参赛人员配备足够的口罩、洗手液等防疫用品。同时所有参赛人员往返途中必须全程佩戴符合防疫要求的口罩。

（四）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各参赛队须按本次赛事运动队疫情防控指南相关规定执行（见附件5）。

（五）承办地所在省外各参赛队须自觉遵守赛区封闭管理的规定，比赛期间，以集中封闭的方式进行管理，只在固定场地、酒店活动，未经组委会批准，不得擅自离开上述场所。

（六）承办地所在省外各参赛队须抵达报到地点后第一时间整队进行核酸检测，未出检测结果前所有人员在酒店房间等候，不得私自外出。

十三、疑问和争议

（一）运动员如对中靶的区域存有疑问，应在拔箭之前提出。

（二）裁判的判决为最终判决。

（三）拔箭之前，记分表上的任何错误可予以更正，但该靶的所有运动员必须就更正事宜达成一致。此项更正应由该靶所有运动员见证并签字确认。其他任何有关记分表数值的争议必须交由裁判员裁定。

（四）如果赛场器材存在缺陷、或者靶纸被严重磨损或

存在其他损坏，运动员或领队可向裁判员提出，请求更换或修理缺陷器材。

（五）任何有关比赛进程及运动员行为的问题都必须在下一阶段的比赛开始之前向裁判员提出。

（六）关于申诉：各运动队对于有违反资格规定的运动员或对运动成绩判定有疑义，运动队可以提出申诉。申诉时，须由领队或教练员向资格审查委员会、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并交纳申诉费 500 元，对成绩判定有疑义者必须在成绩公布 30 分钟之内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查情况属实，归还申诉费。

十四、录取及奖励办法

（一）录取办法

各组别各项目均录取前 8 名。

（二）奖励办法

1. 获得各组别各项目比赛前 3 名的运动员（队）颁发奖牌（杯）。

2. 获得各组别各项目比赛前 8 名的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注：运动员或参赛队不足八人（队），减一录取。少于三人（队），含三人（队）不列为正式比赛项目，不颁发证书和奖牌。

十五、经费

（一）各参赛队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二）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所有参赛队（含本地参赛队）须入住组委会指定宾馆，住宿费用自理。

（三）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所有参赛队（含本地参赛队）须在组委会指定的地点用餐，费用自理。用餐标准：早餐 15 元，午、晚餐 35 元。隔离期间由组委会负责配送。

（四）核酸检测费用由各参赛队承担。

十六、比赛处罚

（一）如果发现运动员使用不符合传统弓比赛规定的器材，可取消其比赛成绩。如果发现运动员使用不符合传统弓比赛规定的技术动作，可取消其比赛成绩。

（二）如果一名运动员开弓时坚持使用裁判员认为有危险的技术动作，总裁判长或发令长应要求其立即停止比赛，同时取消其参赛资格。

（三）在比赛中，如果运动员在裁判员发令停止比赛后仍将箭射出，则该运动员或团队将丧失靶上环值最高的一箭。

（四）任何运动员未经其他运动员同意，不得触碰其器材。凡被裁判发现有此类行者，可取消其参赛资格。

（五）在靶上所有箭支的得分被记录下来且经过核实之前，任何人不得碰触箭支、靶纸。凡被裁判发现有此类行者，可取消其参赛资格。

（六）运动员必须按照规定携带相应的箭数进入射位，

不得多带。如有运动员射出的箭数，超过规定箭数，则从最高得分区扣除一支箭的得分。

（七）超时发射的，该矢不得分，另外从最小区域扣除一矢。

（八）运动员左右空间的最大距离为 80 厘米，不得做横弓等超过左右空间距离的动作。凡被裁判发现有此行者，可取消其参赛资格。

（九）对有罢赛行为的参赛单位，取消比赛成绩及名次，并书面通知所在学校主管领导并处罚该单位停赛 1 年。

（十）各参赛队伍须按组委会要求参加开幕式、闭幕式、颁奖仪式及领队、教练员赛前联席会，无故不参加者，取消比赛资格或比赛成绩。

（十一）对比赛中出现的其它违纪行为将按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条例》进行处理。

十七、比赛资格、纪律监督委员会

比赛资格、纪律监督委员会负责对运动员的参赛资格进行审查，对运动队的赛风赛纪，仲裁、临场裁判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评议等。

十八、临场裁判工作

仲裁、裁判长、副裁判长和裁判员由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选派，辅助裁判由承办单位选派，所选人员需经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批准。

十九、其他

肖像权的使用声明：本次比赛的主办单位及承办单位有权无偿使用运动员的图片、录像等进行旨在促进射箭运动发展的各项宣传、推广活动。

二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二十一、本规程解释权归属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

附件 1:

第 4 届中国大学生射箭（射艺）锦标赛
报名表（传统弓）

参赛学校

主管校领导签字

学校（盖章）:

报名人员	姓名	参赛组别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	备注
领队					
教练					
教练					
男队 1					
男队 2					
男队 3					
女队 1					
女队 2					
女队 3					

注：用餐请注明____人，____天。（如：9 人，20 号晚餐；21-23 全天）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联系地址:

邮 编:

电子邮箱: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第 4 届中国大学生射箭（射艺）锦标赛
报名表（反曲弓）

参赛学校:

主管校领导签字

学校（盖章）:

报名人员	姓名	参赛组别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	备注
领队					
教练					
教练					
男队 1					
男队 2					
男队 3					
女队 1					
女队 2					
女队 3					

注：用餐请注明____人，____天。（如：9 人，20 号晚餐；21-23 全天）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联系地址:

邮 编:

电子邮箱: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新冠肺炎流行病学调查表

参赛队伍名称：_____ 姓名：_____

一、流行病学史，请问是否存在以下情况：

1. 在从本日起之前 14 天之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及
周边地区，或其他有病例报告社区的旅行史或居住史：☐ 有 ☐ 无。

2. 在从本日起之前 14 天之内，曾接触过来自疫情中、
高风险地区，或来自有病例报告社区的发热或有呼吸道症状
的患者：☐ 有 ☐ 无。

3. 周围区域没有聚集性疫情发生：☐ 有 ☐ 无。

4. 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无接触史：☐ 有 ☐ 无。

5. 其 他 异 常 请 描
述：_____。

二、病史询问：请问自本日起之前近 14 天内是否存在以下
症状；

1. ☐ 无任何不舒服

2. ☐ 有不舒服

☐ 干咳 ☐ 乏力 ☐ 喷嚏 ☐ 鼻涕 ☐ 咳痰

☐ 咽痛 ☐ 呼吸不畅 ☐ 腹泻 ☐ 结膜炎

3. 其他：_____

请确认以上内容真实并签字：_____

填写时间：2020 年 月 日

附件 4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一、本人（队）自愿报名参加 年 赛比赛并签署本责任书。

二、本人（队）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大会所制订的各项竞赛规程、规则、要求及采取的安全措施。

三、本人已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并在比赛前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监护人经审慎评估，确认被监护人身体状况符合参赛条件，并自愿承担相应风险。

四、本人（队）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学生）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五、本人（队）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大会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大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六、本人（队）同意接受大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 医务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队（人） 负担。

七、本人（队）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否则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八、本人（队）及家长（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项目：

（签名请用楷体字填写，务必清晰可辨）。

运动员姓名：

运动队领队签名：

参赛单位（盖章）： 2021 年 月 日

备注：本《告知书》为每名运动员单独 1 份，先由运动员本人签字，然后由领队签字，加盖学校公章，最后将所有参赛运动员的《告知书》装订成册，并在报到时交给组委会。

附件 5

第 4 届中国大学生射箭（射艺）锦标赛

疫情防控指南

一、参赛运动队旅行疫情防控措施

（一）赴赛区旅途前

1. 赛前健康申报和排查

对参赛人员进行全面排查。承办方疾控小组要组织各相关单位对参赛人员、大赛工作人员、新闻媒体记者、大赛服务人员等涉赛人员全面进行“六类人员”排查。六类人员具体为：①过去是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②跟“①”中人群有密切接触的；③居住社区 21 天内发生疫情的；④省外返回赛区未满 14 天的工作人员、服务人员及记者；⑤14 天内有过发热症状（ 37.3°C 以上）且未痊愈的；⑥21 天内本人及家庭成员（共同居住人员）有境外或国内新冠肺炎高、中风险区等旅行史或人员接触史，时间节点为赛前 21 天。排查出的“六类人员”，建议不再参加比赛及相关工作。

2. 参赛运动队在接到通知后，要根据参赛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将参赛人员（含运动员、教练组成员及随队任何人员，下同）名单报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赛区组委会和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并提交参赛人员之前的健康记录。

3. 填写《新冠肺炎疫情流行病学调查表》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精神，现要求各运动队填写《新冠肺炎疫情流行病学调查表》。所填调查表由运动队存档并向赛区组委会报备。参赛人员到赛区报到时，赛区有关部门需要对所有人员的防疫相关健康状况进行查验。

4. 参赛运动队在接到通知后，各队伍一定要提前制定好赴赛区途中的疫情防控的各项措施。提前了解出发地机场、车站的疫情防控的具体要求，包括提前向有关航空公司等机构了解拟乘坐的航班（高铁），确保无中转的来自境外的人员。

此外，各运动队所有参赛人员赴赛区途中，必须全程佩戴符合防疫要求的口罩，每人随身携带含酒精的湿纸巾（如在触摸电梯、搬运行李、办理登机手续等后及时消毒）。途中如遇到密闭的、流通性差的空间，如乘坐飞机（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尽量选择大飞机），尽量避免餐饮，不摘口罩，降低风险。如乘坐高铁，应尽量购买整个车厢车票、分散就座，同时尽可能与其他人群保持距离。在条件允许的前提下，采用包车等陆路交通方式前往赛区。

5. 运动队领队和主教练将作为本队伍疫情防控责任人，其中领队为队伍第一疫情防控责任人。如赛区所在省、市在疫情防控方面有特别要求、措施，由运动队队疫情防控责任

人负责向本队传达知悉。

6. 赛事承办方为每位参赛相关人员提供健康包（包括消毒湿巾、口罩、垃圾袋等）。

7. 在前往赛区比赛前，运动队应对所有参赛人员进行疫情防控知识教育，并严格各项纪律。

（二）旅途中

1. 运动队参赛人员乘坐飞机、高铁等长途交通工具包括在市区内乘坐交通工具时，必须全程佩戴口罩，并尽可能佩戴一次性手套。

2. 运动队乘坐飞机、高铁等长途交通工具前往赛区，应尽可能购买相对集中区域的机票、车票，避免与其他人员近距离接触，同时本团队人员应尽可能分散就座。

3. 所有参赛人员乘坐飞机、高铁等长途交通工具时，应妥善保留票务信息。如遇到疑问或突发情况，可及时与相关航空公司、铁路公司服务热线进行联系。

4. 旅行途中，应尽量避免触摸公共场所可能被高频触摸的物体和部位，尽量避免在公共场所饮食。

5. 运动队乘坐长途交通工具抵达赛区指定酒店后，所有人员必须在酒店接受一次核酸检测。在核酸检测结果出来前，所有人员必须留在自己的房间内。检测合格后，运动队方可获得参赛资格。

二、运动队住宿、餐饮疫情防控措施

（一）运动队在赛区指定酒店住宿时，尽可能安排同一队伍人员在同一楼层住宿，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安排单人或双人入住一个房间。

（二）运动队在赛区住宿期间，实行封闭管理，除了按计划统一去场馆进行训练、比赛外，队伍可以在赛会指定活动区域或空旷场地活动。如确需外出，必须得到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批准。

（三）参赛人员在赛区指定区域就餐时，应按照赛区安排在专用区域就坐，轮流就餐、错时就餐。

（四）指定酒店须为参赛人员安排专用电梯，同时参赛人员应尽量注意细节，降低风险。

1. 乘坐电梯时佩戴口罩，与同乘者尽量保持距离。
2. 按电梯按键时，可以用面巾纸或消毒纸巾隔开，避免用手直接接触碰，触碰后也要及时洗手。

（五）赛区指定酒店应设置专门隔离室，并配备医护人员，发现疑似病例第一时间妥善处置。

（六）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勤洗手，尽量避免触摸公共区域可能被高频触摸的物体和部位。注意室内通风。

三、参赛运动队在赛区乘坐市内交通时的疫情防控措施

1. 所有参赛人员在抵达、离开赛区城市时，必须佩戴口罩，并记录自己的乘坐时间、出租车车牌号等信息，及时

用免洗手消毒液擦拭手部。

2. 比赛期间，所有参赛人员必须统一乘坐赛区组委会提供的、经过消毒的车辆或徒步整队往返体育馆训练、比赛。

四、运动队在赛区比赛、训练时的疫情防控措施

1. 参赛队每天必须对所有参赛人员进行至少两次体温检测，队伍疫情防控责任人负责每天两次（上午 10 点前、晚上 23 点 30 前）向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提交队伍所有人员健康状况。

2. 参赛人员每天离开酒店前往场馆比赛、训练时，须在乘坐大巴前测量体温，合格者方能上车。如有体温超过 37.3 度者，须第一时间报告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并按照疫情防控部门要求采取相应措施。

3. 体育馆须做好室内通风、消毒工作。在当日比赛开始前和当日比赛结束后，赛区竞赛工作人员须对竞赛用品等进行消毒。

4. 场馆应为运动队设立专门入口、通道，队伍乘大巴抵达场馆外后，由专门出入口（运动员、教练员等参赛人员出入）进入场馆。运动员须进行体温检测，低于 37.3 度者可以进入场馆，随后沿专门通道（运动员、教练员等参赛人员专门通道）进入运动队休息室、场馆内场。比赛结束后，运动队须沿专门通道、专门出入口离开场馆返回酒店。

5. 赛区必须在比赛、训练场馆内设置专门隔离室，并

配备医护人员，在比赛、训练时发现疑似病例第一时间按照防控要求妥善处置。

6. 比赛期间，如参赛人员出现感冒、发热、咳嗽等状况，尤其是体温超过 37.3 度者，运动队疫情防控责任人应在做好防护措施的前提下隔离出现症状人员，及时做出初步判断，并将情况上报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以备采取进一步相关措施。

7. 比赛、训练场馆内须进行严格、细致划分区域，确保队伍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等减少与其他人员近距离接触机会。

8. 比赛期间，如参赛人员出现其它伤病、需要赴医院就医，运动队疫情防控责任人须第一时间上报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在送医过程中，须做好必要的防护措施。

9. 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勤洗手，尽量避免触摸公共区域可能被高频触摸的物体和部位。注意室内通风。

10. 在公共环境下尽量避免与非本队人员近距离接触。